泰康安和纯债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0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泰康安和纯债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泰康安和纯债6个月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14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5月1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泰康安和纯债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泰康安和纯债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5年10月13日
赎回起始日	2025年10月13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10月13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5年10月13日

2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1）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本基金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开放日为开放期内的每个工作日。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除外。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申购、赎回及转换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本基金自每个封闭期结束后的第一个工作日起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本基金每个开放期不少于五个工作日,不超过二十个工作日。

本基金当前封闭期为自2025年4月12日起至2025年10月11日止。自封闭期结束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起,本基金进入第十二个开放期。本次开放期内办理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时间为2025年10月13日至2025年10月31日,共计15个工作日;本次开放期内办理赎回、转换转出业务的时间为2025年10月13日至2025年10月24日,共计10个工作日。

本基金下一个封闭期为自2025年11月1日起至满6个月的最后一日,下一个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

本基金过往运作封闭期列示如下:

序号	对应封闭期期间
1	2019年5月15日至2019年11月14日
2	2019年11月22日至2020年5月21日
3	2020年5月29日至2020年11月28日
4	2020年12月5日至2021年6月4日
5	2021年7月6日至2022年1月5日
6	2022年1月22日至2022年7月21日
7	2022年8月2日至2023年2月1日
8	2023年2月9日至2023年8月8日
9	2023年8月16日至2024年2月15日
10	2023年3月2日至2024年9月1日
11	2024年9月14日至2025年3月13日

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需依据《基金合同》暂停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合理调整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办理期间并予以公告,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下一个工作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开放期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本基金开放期内,投资人在每个开放日交易时间结束之后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日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在开放期最后一个工作日交易时间结束之后提出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申请,视为无效申请,基金管理人将不予受理。

3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电子交易系统（包括网上交易系统、基金管理人手机客户端、基金管理人微信公众号以及基金管理人另行公告的其他电子交易系统等）或本基金其他销售机构申购基金份额的,单个基金账户首笔最低申购金额（含申购费、下同）为1.00元,追加申购每笔最低金额为1.00元。

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柜台申购基金份额的,单个基金账户首笔最低申购金额（含申购费）为100,000元人民币,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00元。已持有基金份额的投资者不受上述首笔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1,000元人民币。

基金管理人或其他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注：经本公司与部分销售机构协商一致,本基金在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安基金”）、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宝证券”）最低申购金额和追加申购最低限额为0.01元。

（2）投资人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具体规定详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单日、单笔申购的最高金额,具体规定请参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5）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本基金的总规模限额,但应最迟在新的限额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6）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各份额在申购时收取基金申购费用;投资者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具体费用安排如下表所示。

费用种类	申购金额	申购费率
非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	M＜100万	0.60%
	100万≤M＜500万	0.30%
	M≥500万	按笔收取,1,000元/笔
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	M＜100万	0.18%
	100万≤M＜500万	0.09%
	M≥500万	按笔收取,1,000元/笔

注:（1）M为申购金额;

（2）实施特定申购费率的养老金客户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企业年金理事会委托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养老金产品、职业年金计划、养老目标基金、养老保障管理产品。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将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

（3）养老金客户须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申购。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等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对销售费率实行一定的优惠。

4 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单笔赎回不得少于1000.00份。如该账户在该销售机构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00.00份,则必须一次性赎回基金全部基金份额。当某笔交易类业务（如赎回、基金转换等）导致单个交易账户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000.00份时,基金管理人可对该部分剩余基金份额发起一次性自动全部赎回。

注:经本公司与部分销售机构协商一致,本基金在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长量”）、北京济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安基金”）、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财富”）赎回最低份额和持有最低限额为10份;在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米基金”）、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玄元保险”）、中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万宏源证券”）、中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万宏源西部证券”）赎回最低份额和持有最低限额为1份;在腾安基金、招商证券、华宝证券赎回最低份额和持有最低限额为0.01份。

4.2 赎回费率

基金赎回费率随投资人持有基金份额期限的增加而递减。具体如下表所示。

	持有时间	赎回费率
赎回费率	Y＜50日	1.50%
	Y≥50日	0.00%

注:（1）Y为持有期限。

（2）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用应按照不低于25%的比例计入基金资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赎回费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其中,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等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赎回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对销售费率实行一定的优惠。

5 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其中:申购费补差收取具体情况,视每次转换时的两只基金的费率差异情况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具体公式如下: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费+申购费补差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单位资产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

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转入基金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如: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申购费

申购费补差=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申购费

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申购费

申购费补差=0

转入净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净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单位资产净值

本基金管理人及各销售机构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投资人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具体费率优惠情况,请以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另行公告为准。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基金转换业务适用基金范围:

适用于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泰康薪意保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代码:001477;B类,基金代码:001478）、泰康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1798;C类,基金代码:001799）、泰康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910）、泰康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2245;C类,基金代码:002246）、泰康安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331）、泰康安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2528;C类,基金代码:002529）、泰康宏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2767;C类,基金代码:018037）、泰康恒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2934;C类,基金代码:002935）、泰康丰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2986;C类,基金代码:019109）、泰康安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3078;C类,基金代码:006985）、泰康策略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3278）、泰康金泰回报3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3813）、泰康兴泰回报护港深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4340;C类,基金代码:019110）、泰康年年红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4859）、泰康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代码:004861;B类,基金代码:004862;C类,基金代码:004863;D类,基金代码:004864;E类,基金代码:023797）、泰康景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5014;C类,基金代码:005015）、泰康瑞坤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21067;C类,基金代码:005064）、泰康安悦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172）、泰康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5474;C类,基金代码:005475）、泰康颐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5623;C类,基金代码:005624）、泰康颐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5823;C类,基金代码:005824）、泰康弘实3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111）、泰康裕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6207;C类,基金代码:006208）、泰康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6904;C类,基金代码:006905）、泰康安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6978;C类,基金代码:006979）、泰康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7417;C类,基金代码:007418;D类,基金代码:019482;E类,基金代码:019483）、泰康润和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7036）、泰康安泽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8965;C类,基金代码:011012;E类,基金代码:024269）、泰康瑞丰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8700)、泰康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基金代码:008926;C类,基金代码:008927）、泰康蓝筹优势一年持有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9240）、泰康裕泰尊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9285;C类,基金代码:009286）、泰康长江经济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9343;C类,基金代码:009344;D类,基金代码:019074）、泰康中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9448;C类,基金代码:009449）、泰康科技创新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9494;C类,基金代码:009506;C类,基金代码:009507）、泰康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10081;C类,基金代码:010082）、泰康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10536;C类,基金代码:010537）、泰康品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10874;C类,基金代码:010875）、泰康招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11208;C类,基金代码:011209;D类,基金代码:024164;E类,基金代码:023134）、泰康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11767;C类,基金代码:011768）、泰康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基金代码:011964;C类,基金代码:011965）、泰康惠泰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12292;C类,基金代码:012293）、泰康优势精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12294）、泰康新锐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14287;C类,基金代码:017366）、泰康丰盛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14343）、泰康研究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14416;C类,基金代码:014417）、泰康医疗健康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15139;C类,基金代码:015140）、泰康安泓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15393）、泰康丰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15712）、泰康北交所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16325;C类,基金代码:016326）、泰康中证科创创业5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17494;C类,基金代码:017496）、泰康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18116;C类,基金代码:018117）、泰康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19185;C类,基金代码:019186）、泰康悦享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19931;C类,基金代码:019932）、泰康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19974）、泰康国证公共卫生与医疗健康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类,基金代码:020093;C类,基金代码:020094）、泰康半导体量化选股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20476;C类,基金代码:020477）、泰康悦享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20609;C类,基金代码:020610）、泰康悦享6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20807;C类,基金代码:020808;E类,基金代码:020810）、泰康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20862;C类,基金代码:020863;D类,基金代码:024165）、泰康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21065;C类,基金代码:021066）、泰康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基金代码:021415;C类,基金代码:021418）、泰康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基金代码:022426;C类,基金代码:022427）、泰康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23814;C类,基金代码:023815）、泰康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23970;C类,基金代码:023971）、泰康资源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24895;C类,基金代码:024896）之间的转换。

适用于本基金转换转出至泰康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653）、泰康沪港深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3580）、泰康中证港股通大消费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6786;C类,基金代码:006787）、泰康港股通中证香港银行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6809;C类,基金代码:006810）。

上述适用基金范围如有变化,请以本基金管理人最新相关公告内容为准。

（2）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①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投资人申请转换的两只基金须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注册的,经基金管理人公告可以互相转换的基金。

②基金转换采用“份额转换、未知价”原则。转出、转入均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转出金额与转入份额。

③投资人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已冻结份额不得申请基金转换。

④基金转换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经转换后的基金份额持有时间从转换确认日开始重新计算。

⑤基金转换只允许在前端收费基金之间或者后端收费基金之间进行,不能将前端收费基金转换为后端收费基金,或将后端收费基金转换为前端收费基金。货币市场基金与其他类型基金间转换可不受收费方式限制。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本项原则,并公告。

⑥“T日的转换申请可以在T+1日规定的正常交易时间内撤销。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对投资人的T日转换申请进行确认。投资人于T+2日可查询转换申请确认结果。

⑦投资人提交申请的基金转换份额不超过投资人在该销售机构交易账户下的基金份额可用余额。投资人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最低转换转出份额为1000份,转换转入份额不限。如投资人转换后该交易账户基金份额余额低于基金管理人规定的单个交易账户最低持有份额,注册登记机构将投资人剩余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

⑧当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来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转出部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3）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基金转换视同为转出基金的赎回和转入基金的申购,因此有关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暂停或拒绝申购、暂停赎回的有关规定适用于基金转换。

出现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情形或其它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基金转换业务。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直销机构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6号3层1-10内302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大街2号泰康国际大厦3层、5层

法定代表人:金志刚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1895522

传真:010-89620100

联系人:曲晨

电话:010-89620091

公司网站:www.tkfunds.com.cn

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电子交易系统（包括网上交易系统、基金管理人手机客户端、基金管理人微信公众号以及基金管理人另行公告的其他电子交易系统等）和直销中心柜台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转换等业务。

网上交易请登录:https://newtrade.tkfunds.com.cn/

APP:基金管理人手机客户端

微信公众号:tkfunds

注:基金管理人微信公众号暂未开通转换业务,上述直销业务办理渠道如有变化,请以本基金管理人最新相关公告内容为准。

6.2 其他销售机构

序号	销售机构名称	咨询方式
1	招商银行招赢通	客服电话:95555 网址:https://fi.cmbchina.com/home/
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11-3 网址:bank.pingan.com
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6574 网址:www.nbcb.com.cn
5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19 网址:http://jsbchina.cn/
6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7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8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20-0022 网址:www.hexun.com
9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9031 网址:www.lufunds.com
10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2899 网址:www.erichfund.com
11	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433-389 网址:www.vstonewealth.com
12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网址:www.yingmi.cn
13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10-63158805 网址:www.ledfunds.com
14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21-7755 网址:www.leadfund.com.cn
15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18 网址:kenterui.jd.com
16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5369 网址:www.jiyufund.com.cn
17	北京济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3-7010 网址:www.jianfortune.com
18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18-1188 网址:www.66liantai.com
19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6-788-887 交易网站:www.zlfund.cn 门户网站:www.jjmmw.com
20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88-8 网址:www.fund123.cn
21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21-8850 网址:www.harvestwm.cn
22	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68889082 网址:www.weonefunds.com
23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17 网址:www.tenganxinxi.com
24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55-4 网址:www.baiyingfund.com
25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99-1888 网址:www.520fund.com.cn
26	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04-0821 网址:www.taixincf.com
27	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10-66154828 网址:www.5irich.com
28	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10-5568 网址:www.boseawealth.com
29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服务电话:400-817-5666 网址:www.amcfortune.com
30	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00-2666 网址:www.zocaifu.com
31	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53398816 网址:www.luxxfund.com
32	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80-8208 网址:www.licaimofang.com
33	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20292031 网址:www.wg.com.cn
34	贵州省贵文文化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851-85407888 网址:www.gwcaifu.com
35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80-3388 网址:www.puyifund.com
36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5522 网址:www.taikanglife.com
3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3/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38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3/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39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11-8 网址:stock.pingan.com
4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41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5 网址:www.newone.com.cn
4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www.cs.ecitic.com
43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sd.citics.com
44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96 网址:www.gzs.com.cn
45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90-8826 网址:www.citicsf.com
46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1 网址:www.gtht.com
4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3 网址:www.htsec.com
4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5 网址:www.gf.com.cn
49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57 网址:www.xcjzz.com
50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9898 网址: www.cnhbstock.com
51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10 网址:www.gjzq.com.cn
52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3,(0351)95573 网址:www.sxzq.com
53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84 网址:www.hx168.com.cn
54	麦高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618-3355 网址:www.mgzq.com
55	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05 网址:www.jtzsec.com

投资人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的相关业务,具体办理程序,以销售机构相关规定为准。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等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6.3 其他与销售机构相关事项

本基金销售机构转换业务开通情况如下:

销售机构名称	是否开通转换业务
招商银行招赢通	否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是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否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北京济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是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是
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否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是
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贵州省贵文文化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是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是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是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是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是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是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麦高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7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指定网站披露一次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在开放期的最后一个工作日的次日,披露开放期前最后一个工作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在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指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泰康安和纯债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十二个开放期内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

销售机构对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请。上述业务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tkfunds.com.cn）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1895522)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3195　证券简称:公牛集团　公告编号:2025-074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阮学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55,580,5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3%;阮学平先生与一致行动人宁波良机实业有限公司、阮立平先生、宁波凝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铄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532,941,9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4.76%;上述股份来源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及公司上市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股东解散非交易过户方式取得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3个月内（窗口期等不得减持股份期间不减持）,阮学平先生拟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6,171,753股,即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阮学平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255,580,569股
持股比例	14.13%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79,072,303股 其他方式取得*:176,508,266股

注1:持股数量包含IPO前取得、历年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股份非交易过户方式取得（详见注2）;

注2:其他方式取得,包含公司实施2022年度、2023年度和2024年度权益分派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176,173,627股,及2023年6月公司原股东厦门德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解散清算后,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非交易过户取得股份334,639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宁波良机实业有限公司	973,425,600	53.82%	由阮立平、阮学平控制
	阮立平	291,698,117	16.13%	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
	阮学平	255,580,569	14.13%	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
	宁波凝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236,782	0.68%	由阮立平、阮学平控制的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铄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铄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7	0.00%	由阮立平、阮学平控制
	合计	1,532,941,975	84.76%	—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阮学平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36,171,753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2%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36,171,753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0月31日－2026年1月30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
拟减持原因	自身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以下同）;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在上述承诺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①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②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③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锁定期满后,减持股份时,提前将减持数量和减持方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司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实施股份减持。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